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省西咸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沣西）工作部的沣西新城省域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留用区实施方案编制（一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沣西新城省域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建新留用区实施方案编制（一标段），属于其他土地管理服务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今睿土地规划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 人，营业收入为 76.08 万元，资产总额为 645.7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今睿土地规划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04月22日

